



根雕艺术

——传承古典文化



闽侯根雕因产于闽侯上街而得名,有着根雕的千年历史文化积淀,闽侯根雕源远流长。闽侯根雕品种多样,题材丰富,佛像、屏风、山水造型等,适合于酒店、别墅、写字楼等,而人物像、十二生肖等则适合于办公、家居摆设,材质主要是云南、缅甸等地的红花梨、樟木等,上街根雕已成品牌,传承了古代精雕细琢之品质,又融入现代精密雕工,作品更大气、更传神,畅销国内各地,也享誉海外。闽侯根雕翘楚于世,根系闽侯,雕琢九州。而今,闽侯成为全国最大的根雕专业市场和生产基地,展示着广阔的灿烂前景,成为闽侯乃至福州文化艺术产业的佼佼者。

中华民族的木雕艺术,独具丰厚传统文化和鲜明的民族特色。原始人类为了生存,在日常生活中利用大自然树干、条等经简易加工后制作成工具,便有了根雕雏形。在茫茫的中国历史文明长河中,根雕是艺术的奇葩,蕴藏着独特的历史文化沉淀。

福建省内木雕最具影响力的主要有象园、大坂、雁塔三大流派。传承人较多,其中林

学善为中国工艺美术大师,目前,大师和雕刻家就有几十人。三大流派构筑了福建木雕创作的中坚力量,在继承传统的艺术创作技法的基础上,大胆吸收现代元素,并结合“学院派”之风,艺术内涵进一步提升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,三大流派的传承人陆续迁往上街,木根雕厂家和个人工作室颇多,如雨后天春笋般涌现,台湾雕刻名家也陆续来此办厂,上街本地人频频进厂学艺,大批外地技工及材料销售商,还有物流配送等相关产业的进驻,木根雕行业在上街镇得以快速发展,且逐渐成为当地人主要的就业途径。行业的快速发展,大大促进了技术交流和创作,雕刻材料有了突破,除沿用传统的樟木、龙眼木、荔枝木外,还选用了高级木料(红木、枣木、杉木瘤等),丰富了创作资源,增添了工艺品的多样性。在技法表现上大胆革新,将木雕工艺雕刻美与根雕天然美相互融合,往大型化、天然自然化发展。工艺品浑然天成、线条流畅、质材醇厚,给人以贴切、惊叹、震撼感。

(朗月)



“八闽首邑” ——话闽侯

闽侯县历史悠久,从荆溪坛石山、竹岐庄边山、白沙溪头山、小箬牛头山等文化遗址出土的文物考证,远在5000年前的新石器时代就有先民在此聚居,从事渔猎等生产活动。闽侯县建治以来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。东汉建安元年(公元196年)始设侯官县,为闽地始设5县之一。隋文帝开皇十二年(公元592年)更名为闽县。唐武德六年(公元623)闽县析置侯官、长溪、新宁(今长乐市)、温麻(今连江县)。唐永泰二年(公元766年)侯官西部地置永泰县。唐贞元元年(公元785年)划北部地置梅溪场(后为闽清县)。明清两代,闽县、侯官县同属福州府,县城同设于福州城内。民国二年(1913年)闽县、侯官县两县合并,取两县原名首字定名为闽侯县,闽侯由此而得名。1944年,因逝于重庆的国民政府主席林森是该县祥谦凤港人,国民政府决定将闽侯县更名为林森县。1946年,划出县治大部分城区

设福州市,从此县、市分治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第二年,即1950年4月复名闽侯县。随后,鼓山、盖山、义序、马尾先划属福州市;后又有建新、亭江、琅岐、城门划属福州市郊区。“八闽首邑”之称便由此而来。

在闽侯,端午节很特殊,农历五月初一日至初五日,都是闽侯的“端午节”,又称“五日节”。过节时,闽侯地区家家插蒲艾,包粽子,饮雄黄酒,燃雄黄炮。孩子挂香袋,带红肚兜,口鼻涂雄黄以避邪。沿江乡镇村庄皆有举行龙舟竞赛习俗。龙舟于初一日下水训练或预赛,初五日集中闽江或支流江面比赛。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,划龙舟被禁止,20世纪80年代恢复竞赛,且被列为水上体育活动项目之一。

端午节民间还有“送节”的习俗,即已出嫁的女儿以猪脚线面为礼品孝敬父母。此俗主要流行于荆溪、上街、竹岐、白沙、鸿尾、洋里、大湖、廷坪等山区、半山区乡镇。(蓦然)

